

神木市第八幼儿园定制储物柜合同

甲方：神木市第八幼儿园

乙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规定，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特订立合同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、品种、和质量

1、产品名称、数量及其金额

产品名称	数量(平方米)	单价(元)	金额(元)	备注
储物柜	118	1101.7	130000	

2、产品的技术标准(包括质量要求)，按国家标准执；

第二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

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 壹拾叁万元 整 小写¥130000元。本合同签订后，在乙方将上述产品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后，甲方一次性将剩余款项付给乙方。

第三条 产品质量

1、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货真价实，来源合法，无任何法律纠纷和质量问题，如果乙方所提供产品与第三方出现了纠纷，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承担。

2、如果甲方在使用上述产品过程中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，乙方负责调换，若不能调换，予以退还。



第四条 违约责任

1、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，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，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

2、乙方未按合同约定供货的，按延迟供货的部分款，每延迟一日承担货款的万分之五违约金，延迟 10 日以上的，除支付违约金外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3、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结算的，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，延迟一日，需支付结算货款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；延迟 10 日以上的，除支付违约金外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。

4、甲方不得无故拒绝接货，否则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。

5、合同解除后，双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的约定进行对帐和结算，不得刁难。

四、其他约定事项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如果出现纠纷，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：神木市第八幼儿园

代表人： 

日期：2025.12.10

乙方：神木市宇辰科技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  15468786292

日期：2025.12.10

